

证券代码：605358

证券简称：立昂微

公告编号：2023-087

债券代码：111010

债券简称：立昂转债

#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入选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基本情况

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金瑞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金瑞泓”）于近日收到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《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公布第五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和通过复核的第二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名单的通告》（工信部企业函〔2023〕272号），公司及浙江金瑞泓入选第五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，有效期自2023年7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。

### 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，是工业和信息化部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及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》（中办发〔2019〕24号）、财政部及工业和信息化部《关于支持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的通知》（财建〔2021〕2号）有关要求，经各地方推荐、专家审核、社会公示等程序评选出的专注于细分市场、创新能力强、市场占有率高、掌握关键核心技术、质量效益好的优质企业。

公司及浙江金瑞泓本次被认定为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，有利于提升公司的行业影响力和品牌形象，进一步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，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积极的影响。

本次公司及浙江金瑞泓被认定为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，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1月30日